

散文

我的从军经历

■王民

一九九零年十一月份，我从北京军区调到沈阳军区所属的赤峰守备区第十一师宣传科——电影队工作。面对新的环境，新的工作，一切都要从零开始。我工作的地点是师部大院，电影队就在师部大楼的前面，是几间平房。师部大院座落在大板镇区北侧，占地面积很大，方圆有一公里，临街是办公区，一墙之隔是家属院。

回老家当兵和在异地当兵的感觉是迥然不同的，潜意识里有一种回家的感觉。感觉家乡的天更蓝、草更绿、土更亲。

我初到电影队时，队长不在，正在休假。科里安排我和一个姓姜的老兵学习放电影。除了学习放电影，其它的工作还有很多。日常每天都要放几遍号，平时负责师部各种会议保障，包括布置会场，制作并悬挂会标，调试音响等，为师里和地方组织的娱乐活动布置场地，以及科长和干事们交待的其它任务。

负责带我的老兵按资历我应该尊称他为班长。他多才多艺，擅长画油画，处事八面玲珑。他家是哈尔滨富余县城的，由于都是东北人，性格豪爽，彼此很容易相处。他对我很好，工作中遇到困难，总是耐心地帮助我。他给我的感觉是工作很认真，从不拖泥带水。

我们住的前排是通讯连的话务班，话务班百分之九十都是女兵。这些女兵多数是城镇兵，家庭条件优越。她们每天去连部吃饭，排着队从我们门前路过。芳龄十八九岁，正值大好年华，穿上绿军装，更显英姿飒爽。作为以男人为主基调的军营，她们的出现，无疑增添了一抹靓丽的风景。巾帼不让须眉，女兵亦或是女军人也是国防建设不可或缺的力量，无论平时时期还是战争年代都有她们活跃的身影，她们把最美好的青春年华献给国防事业，令人肃然起敬。

九一年初，队长探亲完，回到了部队。初次见面，给我的第一印象是，一米六的个头，身体很消瘦，性格内向，不善言辞，但显得很干练。他平时除了正常工作以外，坚持练习书法。他的书法功底很扎实，写一手漂亮的行书，记得他当时已是赤峰市书法家协会会员。随着时间的推移，我对他的了解越来越多。他是辽宁锦溪人，人品不错，对我要求不是很严，从不磨磨唧唧的，虽然话不多，但总是身体力行。

经过两个月的工作和学习，放电影能够独立操作，其它工作也熟悉了很多，这极大地激发了我的工作热情。师里要求每周放一次电影，每次看电影的人都很多，包括首长、家属、师机关的、直属连队的，每次都有几百人。这么多人看，操作不能有一点儿失误。

九一年六月份，经科里安排，我到守备区军影站培训了一个月，通过培训，我的放映技术更加娴熟，操作更加自如。

业余生活丰富多彩，听听音乐，看看录像，由于受队长的影响，有时也练习一下书法。记得当时师部有一个图书馆，没事的时候也去图书馆看书。

由于我从小就酷爱读书，当时受条件的限制，书的种类很单一，只能看一些杂志和武侠小说之类的。这里则不然，里面有几千册藏书，而且种类比较齐全。有政治、军事、历史、文学、名人传记、自然科学、人文地理等。我遨游在知识的海洋，乐此不疲地吮吸着知识的营养，感觉是一件非常快乐的事。通过阅读，极大地拓展了我的知识面。

斗转星移，春华秋实，由于我的工作业绩和突出表现，一九九一年年末，光荣地加入中国共产党。先后授团嘉奖一次，并被守备区军影站评为优秀放映员。

部队是一个大熔炉，可以重塑一个人。三年的军旅时光，使我收获颇丰。我有幸换了两个地方，不同的地方有不同的收获。增加了阅历，开阔了视野，增长了才干，丰富了知识，磨练了意志，学会了担当，我无愧于军人这个光荣称号。这段经历使我受益匪浅。

一九九二年十二月末，我结束三年的军旅时光，告别军营，复员回到家乡。

散文

青山绿水秀草原

去达里湖不止一次了，心心念念的还是达里湖。春天看洄游，夏天看草原，秋天看海鸟，冬天看捕鱼，还有冰雪盛会。四时之景不同，不同的季节，不同的地方，都会给你不一样的感受。

从经棚小镇往西，走303国道，渐渐走出群山的包围，远处的丘陵起伏平缓，轮廓开始变得圆润，这是山区进入草原的过渡带。进入坦荡如砥的大草原，笔直的旅游公路像一条黑色的带子，伸向天边。公路两边，返青的牧草，才长出寸把高，微微有些绿意。但是一片一片不知名的黄色小花，却早已开放。白色的沙地，微绿的牧草，洒满了金黄的野花，给这无边的草原打上了图画般的底色。无论看向哪里，都看不到尽头，天幕低垂，四野广阔。天地相接处，白雾茫茫，天山一色，顿时觉得人生天地间，何其渺小！

砧子山

还没有看到湖，先看到砧子山。砧子山在达里湖的北岸不远处。这座小山，是地质时期火山间歇性喷发形成的。山上山下，到处散落着大大小小、满是褶皱的火山石，有的赭红色，有的青黑色。石头上孔窍密布，就像无数气泡状的蜂窝儿，因此它们重量很轻。火山石是火山喷发过程中岩浆在急骤冷却后，由于压力的急剧减小，内部气体迅速溢出膨胀而形成的。石空而丑，丑陋的外表下，诠释的却是来自宇宙洪荒的大美！山的相对高度110米，不甚高大，然而这是在坦荡如砥的草原上，孤零零的一座小山，拔地而起。四周皆绝壁，巨石侧立，势不可攀。然而山顶平直，远远看

去，就像平坦无垠的草原上，突然冒出了铁匠炉里的一块砧子，又像一顶巨大的草帽扣在地上。山顶上有一座敖包，是人们用火山石块垒起来的。大约是当地人祭祀长生天的地方。山北边的陡坡上，有一块巨石突兀而起，恰似一个人，跪在半山腰，对着山顶的敖包，虔诚地叩拜！

绕到山的西北面，有一条小路，迂回曲折，有天然的石头阶梯，可以登上山顶。我沿着这条小路，手脚并用，爬到山顶。一个很大的火山坑出现在眼前，像一口大锅，里边长了几丛哈拉海。我猜这就是当年火山喷发的火山口。山顶上也到处都是火山石碎屑。到处都光秃秃的，没有一棵树。

大自然是如此的钟灵毓秀。站在山顶远望，四面无边无际的草地，都是镜面一样的平坦。南边的草原上，一道碧水远在天边，水汽蒸腾，雾气弥漫，这就是塞外明珠达里湖。水天相接，融为一体，根本分不清哪里是水，哪里是天。隐隐约约看见南岸的曼陀山，像一幅写意的山水画，为湖水形成一道天然屏障。

低头看看脚下的石头，似乎能感到遥远的地质时期，隆隆作响的岩浆喷薄而出，熊熊烈火烧红了天地。巨大的烟柱直冲蓝天，火山灰隐天蔽日，覆盖了草原！冷却下来的岩浆，堆积成了这些大大小小的火山。

据说这砧子山，很久以前是在湖水里的。湖水逐年萎缩，向南面退去，终于退到天边，距离砧子山是越来越远了。山离开了水，少了些灵秀之气；水离开了山，缺了点刚毅之美！

组诗

劳动·青年

青年
就该把青春捧在手
青年
就该把使命扛在肩
青年啊
那是一朵花的盛开
青年啊
那是一种情的浪漫
蓬勃躁动的生命啊
青春写下扬扬洒洒的诗篇

没有什么比得上朝日的辉煌
没有什么比得上青春的灿烂

青年
这刻在人生岁月的标记
当是奋进的号角吹响的召唤
青年
这写在生命长河的拐点
当是催春的战鼓擂响的誓言
青年
就该敢做敢为
青年
就该一马当先
把命运的纤绳勒进肉里
咬牙拉动淤泥里的驳船
没有孤芳自赏的标榜
没有夸夸其谈的时间
有的只是
钢筋铁骨咬紧牙关
任担当的挑子
压歪身体

劳动(中)

■梨夫

让委屈的泪水
冲刷奋进的堤岸
青年
把生命的价值播进泥土
让美丽的鲜花
绽放汗水的绚烂

不狂妄
不报怨
让坚实的步伐
踏遍万水千山
青年
溢满豪情的冲动
青年
富有创意的实践
把艰难当成一种风景
把失败当成一次实验
在绝望的崖畔翩翩起舞
让青春在烈火中涅槃

青春
需要与创造缠绵
励志
需要与付出相伴
让思想荡起双桨
让实践检验思想
那滚烫的激情呀
那振奋发聩的宣言
青春的步伐风风火火
从来没有半个音符的缓慢
前进路上的跌倒
那是青春的初恋
跌倒爬起的勇气

那是青春的经典

啊
扛起的是责任
创造的是奇观
啊
青年

建设者的青春芳华

绿色的原野
长出生命的奇葩
一首远古的歌谣
吟唱着生生不息的华夏
盛唐的歌谣
用母语
讲述着血脉相连的神话
生命的誓言
如经幡，猎猎飘扬
在浩瀚的波涛里
植入胚芽

草原河
浇灌着吐蕊的鲜花
亘古的情歌
飘向天涯
牧羊女的鞭子
在爱情的原野上尽情抽打

盐碱，是很好的营养
钙质的性格在地窖子里发芽
从小就倔强果敢
每一次搏击都是天与地的对话

自然的大印，盖在松原
浩荡的恩泽
泽被生命乐园的碧草鲜花

一个个汗珠
诉说着垦荒者的艰辛
一滴滴的汗水
折射着戈壁荒滩绚烂的霓霞
马灯，照亮荒滩之路
老茧，在原野之上叙述着
披星戴月的规划
草原之夜，风情园的篝火
烧红了原野的盛夏
大草原的琴弦
拉出了亘古神话

哦，原野，山谷，大漠
梦的呓语
还在呼唤着当年建设者的口号
枕边的泪水
湿透了拓荒者憋在心里的情话
啜饮一碗乡愁
热腾腾的，暖心暖胃
那是毡包里煮沸的奶茶

哦，风雨
这份情谊，这份牵挂
手舞足蹈，都难以表达
就在梦里重逢，握住
那割舍不了的青春芳华



△娇艳杜鹃 摄影 赵国君

娇艳杜鹃

散文

岭上开遍杜鹃红

■袁清良

五月，塞外的阳光与空气一分二，一半留给了热烈，一半留给了清凉。五月，春浓未央，盛夏登场，属于塞外独特美景的杜鹃花，正以崭新的姿态向你我报告花期的来临。塞外的春天总是来之姗姗，原本只想找到一丝春的气息，杜鹃花却给予了我们漫山遍野的灵动，并以光彩夺目的绚丽，点缀了整个塞外的热闹！

杜鹃花绵延百里，遍布高山草甸，五月正是赏花最佳时节。花香十里，芬芳馥郁，一丛丛、一树树美艳动人。这是春姑娘装扮的一个又一个美妙的童话世界，更是大自然的无私馈赠。随着来自四面八方赏花人的不断增加，山谷里顿时热闹起来了，人们的惊呼、尖叫声，展现出前所未有的沸反盈天。眼前的杜鹃花由开头所见的矮小、疏落，逐渐连成一片，一团团，一片片，层层叠叠，热烈而奔放。

杜鹃花非常的美，姹紫嫣红，娇艳欲滴。红的似火，白之胜雪，嘤嘤花语寄寓了人们无限的美好和希望。那份永远属于你、属于我的快乐，更是对爱情唯美的诠释，白的清白无瑕、红的忠诚不渝，既是对爱的至高的尊重，也是对人格魅力的笃定与鉴赏。说它热烈而奔放，其实不为过，它开得红红火火，以饱满的热情把最美的一面献给人间、献给春天。

我读过毛岸青和邵华的《我爱韶山的红杜鹃》，这是一篇用心声注入了无限的爱写成的文章，文章通过反复咏赞韶山的红杜鹃，缘物寄情，热情洋溢地表达了对我们伟大领袖和导师毛主席以及无数革命先烈的无限怀念和崇高的感情。今天我又读《我爱韶山的红杜鹃》这一红色作品，内心激荡着无限的感触，那漫山盛开的映山红是鲜血和烈火燃烧着过去的岁月，也燃烧着未来，灿烂的红杜鹃开遍祖国大地，照耀着九州四海。那亘古不变的爱，那血染的风采，代表了无数革命先烈的拳拳赤子之心，表达了对祖国、对人民的无限忠诚。

鲜血染成的杜鹃花更是我们每一个中国人自强不息的象征，有了这些为国为民抛头颅洒热血的先行者们，才使得我们国家富强人民幸福。他们是人民的骄傲，他们是祖国的骄傲，这种用无数先烈生命换来的骄傲，时刻激励着我们的党清正廉洁，全心全意地为人们服务；激励着我们的人民奋发图强，做一个有担当的社会主义公民；激励着我们的红色江山永不变色，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看着家乡这美丽的杜鹃花，想起了井冈山上的映山红，想起了七十年代电影：《闪闪的红星》《杜鹃山》《杜鹃花开了》这是人民对亲人的思念，对红军的思念，更是对美好未来的向往与期盼。

五千年的风雨兼程，五千年的文化，记录着中华文明的崛起与传承。我泱泱华夏，一撇一捺都是脊梁；我神州大地一思一念皆是未来；我浩浩九州，一文一墨均是骄阳。即使是和平年代，长路崎岖，还有列强，还有豺狼。我们一定牢记今天的幸福生活来之不易，以史为鉴，坚定我们的信念，传承老一辈的光荣传统。

望着艳如红旗、美若霓霞的杜鹃花，那红色的波浪，席卷着一面面山坡，一道道山梁，流丹溢彩，霓霞飞舞。置身其中，犹如红的海洋，宛若瑶池仙境，便能理解白居易的感叹：“闲折两枝持在手，细看似不似人间有”。美丽的杜鹃花如同血染的朝霞，红遍山岗，红遍大地，带着春天的繁盛映红了我们的家乡，映红了我们伟大的祖国！

■向再春

条华子鱼，一直到入冬之前它们离去，这是大自然的生存法则。冬季的鱼就是留给人们的佳肴，每年的冬捕，达里湖出产的风，吹着湖水，加速了蒸发，进一步降低了湖水的温度。碱性的湖水不利于华子鱼鱼卵的孵化，它们才选择到水流较浅的淡水河流里产卵，这就是壮观的生命奇迹：洄游。

华子鱼从来没有把自己来时的路忘记于江湖，它们的记忆里铭刻着自己生命的起点，产卵时还要拼命地回到那里去。尽管路上充满艰险，随时可能被天敌吃掉。但是他们为了悲壮的生命之旅，还是义无反顾地前行。从清明到端午节前后，鱼群始终沿着牧草返青的河道溯流峰拥而上，有时竟造成水流不畅。书上记载：“每三、四月间，自达里湖溯河而上之鱼，堵塞河渠，殆无空隙。人马皆不能过，鱼儿冻（泊）之名盖本于此。”

铺满河底的华子鱼，排着密集的队伍，等待着机会跃上龙门。它们一顺儿头朝上游，尾向湖里，那条顺顺的排列，正显示着万众一心。鱼儿们逆流而上，体力不支，伏在河底小憩，顶着逆流伺机而动。随时都有恢复了体力的鱼突然跃起，摇摆着尾巴奋力前行，噼里啪啦地拍打出一串串水花，然后又停下来，蓄势待发，准备着下一次拼搏！

海鸥是来自南方的远客，也是这里的主人。一只海鸥每天可以捕食三十多